

中華民國十八年八月教育部頒行

中小學課程暫行標準

第二冊 初級中學之部

# 初級中學國文暫行課程標準

## 第一 目標

- (一)養成運用語體文及語言充暢地敘說事理及表達情意的技能。
- (二)養成了解平易的文言文書報的能力。
- (三)養成閱讀書報的習慣和欣賞文藝的興趣。

## 第二 作業要項

### (一)閱讀

- (甲)精讀 由教員選定適當的材料，指導各種研究的方法，使學生對於所讀的材料，關於內容方面，有明白的認識，關於形式方面，有詳細的瞭解。

- (乙)略讀 由教員選定整部的名著，或節選整部的名著，指導讀法，使學生對於所讀的內容旨趣，有概括的了解和欣賞。

(二) 習作

(甲) 作文練習 命題，或試用其他練習的方法。

(乙) 口語練習 演說或辯論。

(丙) 書法練習 楷書熟習或行草書試習。

### 第三 時間支配

(一) 精讀指導 三小時。

(二) 略讀指導 一小時。

(三) 作文練習 二小時。

### 第四 教材大綱

(一) 閱讀

(甲) 精讀

(子) 選用教材的標準：

(1) 包含黨的主義及策略，或不違背黨義的。

(2) 合於現實生活的；樂於社會生活的。

(3) 含有改進社會現狀的意味的。

(4) 合於學生身心發育的程序的。

(5) 敘事明晰，說理透闢，描寫真實的。

(6) 造句自然，音節和諧，能耐諷誦的。

### (丑) 教材排列的程序：

(1) 語體文與文言文並選，語體文漸減，文言文漸增，各學年分量的比例遞次爲七與三，六與四，五與五。

(2) 各種文體錯綜排列。第一年偏重記敘文抒情文，第二年偏重說明文抒情文，第三年偏重議論文應用文。

(乙) 文法與修辭 文法的詞性，詞位，句式；修辭的組織法，藻飾法和文體的分類等，並就精讀的選文中采取例證和實習的材料。

(丙) 略讀 選用讀物的標準，略舉如下：

(子)能使學生對於國文知識與技能，獲得更廣的觀察和更深的領會，而足以助長其作文和讀書的能力的。

(丑)能使學生對於品性的涵養，獲得方法的指導與實際的受用，同時於作文讀書有相當的助力的。

(寅)能使學生對於思想之啓發，獲得理論的指示和實際的自得，而同時於作文讀書有相當的助力的。

(卯)能使學生對於文學獲到最低限度的常識，或引起欣賞的興趣的。

## (二) 習作

### (甲) 作文練習

(子)命題 作文題材取有關於現實生活的，並多取記敘描寫的題材。

(丑)記錄 故事，傳說，演說，及新聞等記錄。

(寅)筆記 教室聽講的筆記；課外讀書的筆記。

(卯)應用文件。

(乙)口語練習 練習的先後，供給演說或辯論的方法與材料。

一 (丙)書法練習 楷書及行草書字帖之臨摹，或古碑帖之鑒賞。

## 第五 教法要點

### (一)閱讀

(甲)精讀 選文二篇以上爲一單位，須性質互相聯絡，或可互相比較的。其教學要點如下：

(子)令學生自備工具書籍，如字典，辭源，詞詮，人名大詞典等，并指導其使用方法。

(丑)教員講解前，應先令學生參考工具書籍，預習生字，難句及關於人，地，時種種之查考。

(寅)課室講解，只須略述課文的背景及大意，重在引起自習的動機。

，作扼要的，有趣味的介紹和問答，不逐字逐句的講解。

(卯)教師應就選文中，可借文字之形音義之說明者略爲指示。

(辰)教師講述大意後，應指導學生作分析，綜合，比較的研究，移使透澈了解。或提出問題，令學生課外自行研究。

(巳)應令學生於不妨礙他人用功的範圍內，低聲諷誦，以養成欣賞文藝的興趣。

(午)教師所指導的要點和自習時參考研究所得，都要記錄於筆記簿上，以備考查。

(未)每習畢一單位，須考查成績一次。考查方法舉例如左：

(1)復講；

(2)示題(口答或筆答)；

(3)測驗；

(4)默寫；

(5) 輪流報告及討論；

(6) 檢閱筆記。

(乙) 文法與修辭 循序隨選文遞次教授，教學要點如下：

(子) 每授一文，須就文中選取可借文法或修辭法說明之點，詳爲指示。

(丑) 應使學生於選文得文法與修辭的實證外，仍有系統的概念。

(寅) 就選文中摘取文法或修辭的習題，令學生練習。

(卯) 就學生作文卷中，選取有文法上或修辭上謬誤的實例，令其改正。

(辰) 文法應注重語體文法與文言文法的比較。

(丙) 略讀 學生按個別的興趣與能力，選讀名著，每學期至少二種，其教學要點如下：

(子) 先設法引起學生讀書的動機，然後指示各種閱讀的方法。



(丑)在所讀書內提出問題，令學生作有系統的研究。

(寅)供給所讀書的參考材料。

(卯)隨時解答學生的疑難。

(辰)學生須將教員所指導的閱讀方法，問題解答，和自習時摘出要點或問題討論，都記錄在筆記簿上，以備考查。

(巳)閱讀時注重速率與了解。

(午)應定期或臨時舉行考查成績，考查方法與考查精讀成績方法同（復講除外）。

#### (丁)習作

##### (子)作文練習

(1) 爲引起學生作文興趣，方法應多變化，略舉幾種如下：

1 命題 教師命題，以適合學生經驗爲準；或學生提出

題目，由教師擇定之。

2 翻譯 翻文言文爲語體文，或翻古詩歌爲語體散文或語體詩歌。

3 整理材料 由教師供給零碎材料，令學生作一有系統的文字。

4 變易文字的繁簡 或發一簡約的文字，令學生就原意演繹變詳；或發一冗長的文字，令學生就原意節爲簡短。

5 野外寫生 這是借用圖畫的習語。分學生爲幾組，由教師率領，到郊外實地描寫景物。教師卽就地指示觀點的遷移，景物的遠近及色彩的濃淡等，以定敘述先後的方法。

6 餘如紀錄，筆記等，已見上述。

## 第六 畢業最低限度

(2) 每次練習以後，必須有個別的或共同的批評，訂正，或先加批指，使自行訂正。

(丑) 口語練習 於課外行之。或由教師命題指定演說，或由學生自由發表意見，或組織辯論會命題辯論。演說或辯論後，亦須加以批評。說話有文法上錯誤時，更須予以糾正。

(寅) 書法練習 於課外行之。先求清楚及正確，次求敏速及美麗。

(一) 曾精讀選文，能透徹了解，並熟習至少一百篇。

(二) 曾略讀名著十二種，能了解大意，並記憶其主要部分。

(三) 能略知一般名著的種類，名稱，圖書館及工具書籍的使用，自由參考閱讀。

(四) 能欣賞淺近的文學作品。

(五)能以語體文作充暢的文字，無文法上的錯誤。

(六)能閱覽平易的文言文書籍。

# 初級中學英語暫行課程標準

## 第一 目標

- (一)使學生練習運用切於日常生活的淺近英語。
- (二)使學生建立進修英語的良好基礎。
- (三)使學生從英語方面發展他們的語言經驗。
- (四)使學生從英語方面加增他們研究外國事物的興趣。

## 第二 作業要項

- (一)耳聽的練習
  - (甲)聽音會意。
  - (乙)聽音辨音。
- (二)口說的練習
  - (甲)獨說。

(乙)口問。

(丙)口頭仿造句子。

(三)眼看的練習

(甲)認別字體。

(乙)默讀。

(四)手寫的練習

(甲)獨寫字體。

(乙)默寫記憶的字句。

(丙)手頭仿造句子。

(五)耳聽兼口說的練習

(甲)口頭摹仿。

(乙)口答。

(六)耳聽兼眼看的練習

(甲)聽時看音標或排法。

(乙)聽後指出音標或排法。

(七)耳聽兼手寫的練習

(甲)聽時默寫。

(八)眼看兼口說的練習

(甲)朗讀。

(九)眼看兼手寫的練習

(甲)臨摹字體。

(乙)抄寫字句。

(十)眼看兼耳聽口說的練習

(甲)看音標或排法時口頭摹仿。

### 第三 時間支配

(一)每週五小時。

(二)每週時間不得分某幾小時專屬讀本，某幾小時專屬文法等等。

## 第四 教材大綱

### 第一學年

(一)各種有定式的簡短句組，大部分能用實物圖型或動作示意的，例如命令組演進組之類。(耳口練習，閱讀全部音譯本和全部通常描法的印刷本和手寫本——手寫本包括舊式連續手寫體和新式手寫印刷體，抄寫和默寫通常描法——以用手寫印刷體為原則，替換造句。)

(二)各種無定式的簡短句組，例如有題的實用會話和故事小劇之類——大概從第二學期起逐漸增加。(同第一項)

(三)簡短的教室用語。(同第一項)

(四)從第一，二，三，項教材裏頭分析出來的音素和組合要點(耳口練習)。

(五)發音部位方法和音類區分的概略。(了解，應用。)

(六)和第四項教材相當的音標以用國際音標為原則。(認別，聽後指出，朗讀。)



(七) 印刷體和舊式手寫體的大小寫字母。(認別。)

(八) 新式手寫印刷體的大小寫字母。(認別形體，了解構造，臨摹獨寫。)

(九) 寫字的姿勢和安紙，執筆，運手等法。(了解，應用。)

(十) 第一，二，三，項材料裏頭必須指出的語法要點。(了解，應用。)

(十一) 各種相當的臨時教材。(依照特殊的學習動機去斟酌用法)

(十二) 外國人民生活習慣等類的事實——尤其是英語民族的——在各項教材裏頭便於指出的。(了解)

## 第二學期

(一) 同第一學年第二項。(除閱讀局部的音譯本和局部的舊式手寫本以外，其餘都同。)

(二) 從第一項教材裏頭編製出來的有定式簡短的句組。(同一項)

(三) 同第一年第三項。(同第一項)

(四) 和第一，二，三，四，項教材相近而沒有先經耳口練習的簡短篇段印刷本